

# 中共同济大学物理科学与 工程学院委员会

同物委〔2020〕04号



## 关于中共同济大学物理科学与工程学院委员会 2020-2021 学年第一学期党委会、理论学习中心组 学习计划和教工集中学习计划的通知

为了进一步强化学院党委学习和工作规范性，提高学院党委的政治理论学习和管党治院能力，完善每学期周二下午学院教工集中开展学习和思想政治教育制度，制定 2020-2021 学年第一学期物理学院党委会、理论学习中心组集中学习和教工集中学习计划，具体安排如下：

1. 定期召开党委会。党委会召开时间原则上为教学单周周二下午召开，即：9月15日，9月29日，10月13日，10月27日，11月10日，11月24日，12月8日，12月22日，1月5日，1月19日。党委会具体时间原则上为 13:30，地点由组织员提前 2 天通知全体党委委员、纪委委员和拟列席同志。除紧急

重大突发事件外，原则上不召开临时党委会。

2. 定期开展学院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集中学习。学院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集中学习时间原则上和每月第二次党委会安排在同一天，即：9月29日，10月27日，11月24日，12月22日，1月19日。视具体情况安排在党委会之前或党委会之后，具体学习内容根据学校党委组织部的政治学习指导意见确定。

除与上级党组织工作安排冲突等特殊情况，党委会和理论学习中心组集中学习时间不改变，要求全体党委委员、纪委委员和理论学习中心组成员安排各自工作时间，确保参会。如确实不能参会，需提前2天向学院党委书面请假。

3. 全院教职工集中学习：原则上为每个月的第三个周二下午：9月22日，10月20日，11月17日，12月15日，学习时间为13:30开始，学习地点由学院党委提前2天通知。

4. 思政小组学习讨论：根据学院党委通知要求和全院教职工集中学习内容，由各小组组长自行组织，以小组为单位，利用多种形式，集中开展思政或业务学习和讨论，并做好记录，原则上每月不少于一次。

5. 除与学校相关集体活动冲突，全院教职工集中学习时间不改变，要求全体教工从政治站位的高度，重视集中学习，提前安排各自的工作，按时参加集中学习，如确有特殊情况，不能参加

学习，需提前 2 天向学院党委书面请假。

6. 教职工集中学习的参与情况纳入个人年底思政考核，不能完成规定学习任务的教工，按照学校相关管理办法，年底思政考核实行“一票否决”。

中共同济大学物理科学与工程学院委员会

2020 年 9 月 15 日

